

证券代码：688156

证券简称：路德环境

公告编号：2023-057

路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路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3年7月1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7月10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，实到7名，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季光明先生主持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情况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路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参会董事审议并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下列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向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《路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修订稿）》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，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首次授予条件已经成就，同意以 2023 年 7 月 13 日为首次授予日，合计向 54 名激励对象授予 121.00 万股限制性股票，授予价格为 17.16 元/股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关联董事程润喜先生、刘菁女士回避表决。

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

向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56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路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7 月 14 日